

临汾市体育局文件

临体字〔2021〕35号

临汾市体育局 关于印发《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 办法》宣传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直属各单位，局机关各
科室：

《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于2021年1月施行。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积极培育全社会全民健身场地法治意识，推动我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法治建设创新发展，根据“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原则，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宣传活动，现将《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请各单位于4月23日前报送1名负责人，1名联络人员。5



月 31 日、12 月 10 日报阶段性情况，12 月 25 日将本次宣传活动开展情况作出书面总结和印证材料一并报市体育局科教法规科。

邮箱： lfstyjfgk01@163.com

联系人：高航 电话：0357-2155522

附件：临汾市体育局贯彻落实《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宣传实施方案



(此件公开发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临汾市体育局

贯彻落实《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 管理办法》宣传实施方案

《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于2021年1月施行，根据“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原则，临汾市体育局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宣传活动，现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完善健身设施建设顶层设计，增加健身设施有效供给，补齐群众身边的健身设施短板，大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和全民健身促进工作。争取到2025年，有效解决制约我市健身设施规划建设的问题，相关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更加健全高效，健身设施配置更加合理，健身环境明显改善，形成群众普遍参加体育健身的良好氛围。

二、宣传内容

对《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进行线上、线下，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

三、宣传时间节点

2021年4月—2021年12月



第一阶段（2021年4月20日—5月31日） 启动宣传工作。各县（市、区）卫体局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成立领导机构，由专人负责。

第二阶段（2021年6月1日—12月10日） 营造宣传氛围。利用“8.8”全民健身日、“12.4”宪法宣传日等时间节点，通过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举办（承办）各项赛事活动、在线有奖答题活动、印制并张贴宣传画、举办知识竞赛等形式对《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进行广泛宣传。

第三阶段（2021年12月11日—12月31日） 总结验收阶段。市体育局将组成检查小组，对各单位普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向市人大进行专题报告。

四、工作安排

1、与市普法办联合印发《在全市组织开展〈临汾市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办法〉宣传》的通知，在全市范围内对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进行普及。

责任部门：科教法规科

2、与市电视台进行合作，在临汾市电视台定时播放《办法》宣传内容，向社会人群进行广泛宣传。

责任部门：办公室

3、制作《办法》宣传小视屏，在抖音、快手等平台进行宣传。

责任部门：科教法规科、各县（市、区）卫体局



4、在单位公众号和网站设置法制宣传栏目等，号召市民进行在线有奖答题活动。

责任部门：科教法规科、办公室，各县（市、区）卫体局

5、向社会公开有奖征集《办法》宣传画作品，评选出优秀作品向社会传播。

责任部门：科教法规科、各县（市、区）卫体局

6、印制宣传画在各公共场所、小区、施工现场、体育经营场所等张贴，进行宣传。

责任部门：办公室、各县（市、区）卫体局

7、各新开发的房产企业，在售楼部制作展板对《办法》进行宣传。

责任部门：体育产业科、各县（市、区）卫体局

8、通过“8.8”全民健身日、“12.4”宪法宣传日等时间节点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责任部门：群体科、科教法规科，各县（市、区）卫体局

9、通过局机关网站、微信公众号、体育彩票销售门店、举办（承办）各项赛事活动现场通过电子屏飘字、制作条幅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责任部门：办公室、竞训科、群体科，市体彩中心，各县（市、区）卫体局

10、年底前举办《办法》知识竞赛。

责任部门：科教法规科、各县（市、区）卫体局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部门)要紧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统筹安排,精心组织;要将普法工作纳入工作全局,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开展;要高度重视“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结合业务工作开展,认真研究普法工作方案,不断创新法治宣传手段和方法,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6月份市人大将对《办法》宣传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二) 抓好贯彻落实。要不断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结合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实际,根据不同对象,分不同时段,不同分类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规范性文件制定、执法、体育惠民服务全过程,不断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 加强督促检查。市体育局将适时组织专门人员,对各单位普法情况进行抽查。各单位要把普法工作中好的做法及时报送,将对优秀作品和做法在局微信公众号和门户网站发布。

